

<<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13位ISBN编号：9787208102859

10位ISBN编号：7208102856

出版时间：2011-11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马慧玥

页数：1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

### 内容概要

《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论述了：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的关系，内容新颖，为学术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

#### 作者简介

马慧玥：女，1980年出生。  
华东政法大学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华东政法大学外国法与比较法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博士，专业方向为比较法律文化。

书籍目录

绪论

第一章 陆上丝绸之路

第一节 陆上丝绸之路的路线与历史沿革

第二节 陆上丝绸之路的历史贡献

一、陆上丝绸之路的域内影响

二、陆上丝绸之路的域外影响

第二章 陆上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第一节 丝绸之路东段

第二节 丝绸之路中段

一、统一王朝

二、汉人地方政权

三、少数民族建立的汉化政权

四、官方与民间交往

五、代表性著作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第三节 丝绸之路西段

一、宗主国与藩属国：元朝与伊利汗国

二、西亚移民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三、西亚代表性中国著作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第三章 海上丝绸之路

第一节 海上丝绸之路的基本概况

第二节 海上丝绸之路的路线和历史沿革

第三节 海上丝绸之路的历史贡献

一、海上丝绸之路的域内影响

二、海上丝绸之路的域外影响

第四章 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在东南亚的传播

第一节 郑和下西洋

第二节 华人下南洋

一、古代华侨移民与中国传统法律的影响

二、近代华侨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

第三节 华人主体国家的建立

一、儒学与西方民主法制的结合，是新加坡政府管理体制的基础

二、新加坡社会的儒家价值观与法律

三、李光耀“亚洲价值观”以及新加坡的家庭立法

……

后记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据《高僧传》的记载，中国佛教最初的发展，主要依赖于从中亚入华的佛教高僧。这些高僧，或为在中亚传法的印度人，或纯为中亚人。

他们进入中国宣讲，先习汉语，后译经书，对中国佛教的发展作出了很大贡献。

这些僧侣们不仅讲佛，还关心中国的文化与民生。

晋高僧法显师从第一位从中亚到中国传法的印度高僧鸠摩罗什，法显西行之前，鸠摩罗什特别嘱咐弟子不要把全部时间都用在只是寻求宗教知识上面，而应该详细地研究印度人民的生活和习惯，这样才能整个的了解印度人民和他们的国家。

由此可以推想他在中国时，也会在传法之余，了解中国的文化。

《高僧传》中还有记载，如厨宾（克什米尔）高僧云提和“历游华戎备悉风俗”。

而西行求法的中国僧侣，更是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热心支持者。

由陆上去天竺，必然经过中亚。

《洛阳伽蓝记》中就有记载宋云在乌场国宣扬中土文明的例证，而在《大唐西域记》中则有玄奘向戒日王宣扬中国传统文化的故事，这些故事虽非发生在中亚，但中亚与中国联系密切程度，远超印度；中国历代王朝对于中亚的影响力，比中国之于印度更甚。

印度君主尚且“膜拜受诏书”，中亚君主态度可想而知。

高昌国君就曾以“黄金一万两，钱银三万，绢及绫等五百匹”相赠，可见中国之威势。

玄奘西行求法途中，也宣扬唐朝的文治武功，而他与戒日王的对话不过其中之一。

玄奘在《大唐西域记》序言中所说，虽是赞誉颂圣之词，但也颇能反映当时的盛况：“……同文共轨至治神功。

非载记无以赞大猷。

非昭宣何以光盛业。

……含生之畴咸被凯泽。

能言之类莫不称功。

<<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

编辑推荐

《丝绸之路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播》是华东政法大学科学研究院社科文库(第2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